

# 积极发挥财政职能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河南省财政厅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障粮食安全，关键在于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要害是抓好种子和耕地。河南财政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紧紧围绕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不断健全投入机制，突出优先保障，加强政策联动，强化资金管理，助力河南粮食总产量连续7年超过1300亿斤，用不足全国1/16的耕地，贡献了1/10的粮食、1/4的小麦，确保了“中原粮仓”仓廪丰实，为国家粮食安全做出了贡献。

## 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粮食安全基础

高标准农田是国家粮食安全的基础保障。从2019年起，河南省统筹运用中央和地方两个资金来源渠道，对高标准农田按照1500元/亩的标准予以支持。随着中央财政支持力度的不断加大，2020年，部分县市开始同步探索提升档次，建设高标准农田示范区。2023年，河南省委、省政府决定，支持市县按照亩均不低于4000元的标准开展示范创建，打造高标准农田“升级版”。截至2023年，河南省高标准农田达到8585万亩，占全省耕地面积的76.2%。

认真落实支出责任。河南省政府明确，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地方负担部分按照省、市、县6:2:2的比例分担，省财政承担地方投入主要责任。2019年以来，在中央财政的大力支持下，河南省财政统筹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央资金365.9亿元、省级资金131亿元，支持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291万亩，修复灾毁高标准农田573万亩。

用足用好政府债券资金。在严格政府债务管理、切实防范风险的前提下，支持市县积极谋划高标准农田专项债券项目，2023年发行政府专项债

券41亿元，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示范区205万亩；争取中央特别国债资金63.3亿元，建设高标准农田270万亩。

引导撬动政策性银行贷款。对国有企业及其他市场主体从银行合法合规获取的用于建设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的贷款，给予财政贴息支持。据统计，2023年省农发行等审批高标准农田示范区贷款约67亿元，投放贷款9.4亿元。

## 支持种业创新，打造农业“芯片”

河南省把支持种业振兴、加快建设现代种业强省摆在突出位置，提供坚实财力保障。全省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4.1%，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6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超过97%、畜禽良种覆盖率达90%以上。

做实“资金+政策”，支持建设高水平种业创新平台。2018年以来，河南省财政累计安排省级资金17.51亿元，支持国家生物育种产业创新中心、国家小麦技术创新中心等“中原农谷”区域内的创新平台建设，组建一流创新团队，并在科研经费、人才引进、创新体制、税收优惠等方面给予倾斜，推动中原农谷成为国家农业创新核心力量。2022年10月，河南省政府与中国农科院共建中原研究中心，开展全方位科技合作，以5年为建设周期，每年提供不低于3000万元的运行经费，聚焦种业科技前沿开展研究。目前，相关创新平台51项科研项目获得国家三大科技进步奖励，小麦、玉米4个育种项目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夏南牛、黄淮肉羊等品种也填补了畜禽领域育种空白。

做实“普惠+激励”，支持打造现代种业体系。

2022年以来，累计筹措资金4.4亿元，保护基础性公益性农业种质资源，调动种业企业、制种大县、科研院所积极性。一是支持良种培育攻关。筹措省级资金9061万元，支持全省27家种业企业联合优势育种创新团队，围绕农作物、畜禽、水产、食用菌等4大类19个品种，培育一批高质高效新优品种。二是落实制种大县奖励。争取中央资金3.1亿元，支持15个制种大县开展制种基地建设、制种监管、新品种试验示范、仪器设备购置等，发展种业产业。三是支持种质资源保护利用。省级安排资金4220万元，支持省农科院、省种业中心等广泛开展农作物种子抗性鉴定和品质分析、新品种示范展示、种子风险储备、优良畜禽品种资源保护利用、种业普查等。

做实“财政+金融”，撬动社会资本支持种业发展。创新投入方式，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一是通过政府投资基金培强扶优种业产业。2022年，设立总规模30亿元、首期规模10亿元的“中原农谷”投资基金，助力“中原农谷”产业培育；与国家种业基金合作，设立总规模30亿元的河南省现代种业产业发展基金，首批已到位资金3.18亿元，目前已对126家企业进行尽调。同时，农业综合开发、现代农业等5只省级涉农政府投资基金累计到位资金62.21亿元，投资项目169个，培育了一批种业核心企业。二是建立风险分散机制。2021年起，在鹤壁、新乡等小麦制种产业集聚区开展小麦制种保险，每亩保险金额1000元，涵盖小麦制种生产总成本。2022年，开展小麦制种保险23.08万亩，提供风险保障2.3亿元。三是指导省农信担保公司研发“良种担（小麦）”产品，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融资担保服务，解决融资难题。截至3月底，河南省种业及其上下游累计融资担保383.75亿元、在保96.78亿元。

### 认真落实保护补贴政策，调动种粮积极性

及时足额发放惠农补贴。2019年以来，河南省共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民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533.9亿元，年均补贴金额106.7亿元，补贴标准97

元/亩。落实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79.7亿元、省级资金7.4亿元，优先保障粮食等主要农产品和农业绿色发展机具的补贴需求，提高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2023年，河南省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7%。2021年到2023年，先后向实际种地农民发放中央财政一次性补贴66.17亿元，缓解农资价格上涨对种粮成本的影响。针对补贴涉及部门多、政策项目多问题，落实监管责任，依托居民社保卡和信息系统，及时向社会公开补贴政策清单，实现每个县区一张清单和动态管理。2023年，全省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惠民惠农补贴544.9亿元，发放成功率达99.99%，有效保障了惠民惠农补贴及时兑付、直达群众。

认真落实粮食大县奖励政策。2020年以来，累计下达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116亿元，对108个国定产粮大县和5个省定产粮大县予以奖励，缓解产粮大县财政困难，助力粮油产业发展。

### 支持提升粮食生产管理水平，促进粮食增产增收

2023年，河南省财政统筹粮油生产保障、农业防灾减灾、新型经营主体能力提升等中央财政涉农资金13.6亿元，支持加强粮食生产管理。一是整建制开展小麦、玉米、大豆等重点粮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行动，推行种植品种、肥水管理、病虫防控、技术指导和机械作业“五统一”，实现增产增收。二是支持依托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耕种收”一体的新型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集成推广应用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打造规模化高产示范主体。三是落实小麦“一喷三防”补助政策，支持在小麦生产中后期混合使用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实现保大穗、增粒重、提单产。特别是面对十数年未遇的夏收“烂场雨”和秋收“华西秋雨”不利影响，在农业农村司的精心调度指导下，及时下达中央和省级财政防灾减灾资金4亿元、保费补贴资金5亿元，迅速采取抢收抢烘等措施，把自然灾害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

责任编辑 陆安平